

## 省委省政府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案件办理结果公示

(第13批)

**一、焦作市武陟县**  
受理编号: JZD20181105159  
案件受理及办理情况同JZD20181105156。

**二、焦作市武陟县**  
受理编号: JZD20181105160  
反映情况: 焦作市武陟县嘉应观乡东营村村东北角, 有一家焚烧动物尸体的厂, 经常大门紧锁, 晚上会出现烟雾, 气味难闻。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 该举报属实。  
举报件反映的焚烧动物尸体的厂为河南嘉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位于武陟县嘉应观乡东营村东435米处, 是一家专门从事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的企业, 占地39.22亩, 设计年处理病死猪3000吨。该厂于2016年11月底办理了现状环境影响评估环保网上备案手续, 主要生产设备为动物破碎处理机、立式搅拌杀菌罐、蒸汽发生器、油水储存分离器、刮板机等; 生产工艺为自动上料—病死动物体破碎—干法化制—集中收集—生物发酵—固液分离—压榨干燥—出料—收集入库。

该企业废气污染源主要为锅炉燃烧废气、破碎工段的恶臭废气、油渣分离工段产生的恶臭废气、破碎经负压收集的有组织废气、化工工段废气、烘干产生的废气、回收冷却工段产生的废气。锅炉燃烧天然气, 经8米高排气筒排放; 生产过程中各环节产生的废气经负压收集系统收集后, 经活性炭洗涤, 再经光解除臭、活性炭吸附后由15米高排气筒排放。该企业在正常生产时产生少量废水, 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用于厂区灌溉, 不外排。

在日常巡查监管中, 该企业周边确系有一定动物炼制气味, 未发现晚上有烟雾现象。2018年10月26日, 该企业委托河南宏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厂区废气、废水、环境空气等各项指标进行了检测, 各项数据未超标。

处理及整改情况: 进一步加大对该企业的监管力度, 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 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努力为周边群众创造一个良好的生产生活环境。

问责情况: 无。  
**三、焦作市武陟县**  
受理编号: JZD20181105166  
反映情况: 焦作市武陟县西陶镇石荆村村南头, 有一个武陟县宇博电子有限公司, 前后都是学校, 气味和噪声都很大, 影响生活。举报人怀疑环评造假。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 该举报属实。  
举报件反映的武陟县宇博电子有限公司位于武陟县西陶镇石荆村村南, 负责人温国利, 主要从事线路板的加工销售。该企业于2016年11月底办理了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网上备案手续。主要原料是覆铜板(外购)、油墨, 主要产品是线路板, 年生产2万平方米, 生产工艺是开料—裁剪—清洗—网版—印刷、蚀刻—除膜—阻焊—印刷—文字印刷—固化—钻孔—涂抹油墨—冲压成型—检测—包装—成品, 主要生产设备有剪板机、清洗机、手动丝印机、电动丝印机、蚀刻机、冲床、V切机、数控机、包装机、影印机等。该企业按评估报告要求建设了除尘、挥发性有机物处理设施等环保设施, 酸洗废水循环利用, 且签订了危废处置协议。

经查, 该企业于2012年建成, 西南方向15米为家庭培训班, 2017年开班, 正北方向隔路约12米为石荆小学操场。2016年建校, 举报反映前后均为学校属实。现场检查时发现, 该企业酸洗车间部分窗户未密封, 废气存在无组织排放问题。

处理及整改情况: 一是要求该企业立

即停产整改, 对酸洗车间进行全封闭。目前已停产到位。二是县环保局对其环境违法行为进行立案处罚。目前, 调查取证工作已完成。三是要求该企业进一步完善废气处理设施, 同时对所有车间各部位进行全封闭, 最大限度减少废气无组织排放, 努力为周边群众创造一个良好的生产环境。  
问责情况: 无。

**四、焦作市武陟县**  
受理编号: JZD20181106168  
反映情况: 焦作市武陟县北郭乡义庄村新洛路路南第2排房从西往东数第3家, 叫李大胜, 是回收废电瓶, 废液乱倒, 气味难闻。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 该举报属实。  
举报件反映的废电瓶回收点位于武陟县北郭乡益庄村北新洛路南, 负责人李大胜, 是一家利用自家居住小院开展废旧电瓶回收的作坊, 主要从事废旧电瓶车电瓶处理回收。现场检查中发现, 该作坊未办理任何相关证照, 院中东侧有少量从电瓶上拆卸下来的电瓶连接线等附件, 未发现废液乱倒、气味难闻等现象。

处理及整改情况: 一是2018年11月6日, 北郭乡政府对该废旧电瓶回收作坊下达了取缔通知书, 要求其立即停止运营, 对院内地磅进行拆除, 对拆卸下来的连接线等附件进行清理。目前已拆除并清理到位。二是进一步加强对作坊的监管, 严防问题反弹, 发现未经审批擅自运营或其他环境违法行为, 将从严从重实施处罚。  
问责情况: 2018年11月8日, 北郭乡纪委对包村的乡镇机关干部王小燕进行通报批评; 给了益庄村干部环保网格员赵国富诫勉谈话处理。

**五、焦作市武陟县**  
受理编号: JZD20181106170  
反映情况: 焦作市武陟县木柴新区西水寨村, 四周全是模板厂, 且每家都有锅炉, 臭味特别大, 举报人提供不了这些厂的具体位置。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 该举报属实。  
举报件反映的模板厂位于武陟县木柴街道西水寨村, 目前共有7家, 分别是武陟县志恒木业有限公司、焦作市鼎森木业有限公司、河南笨牛木业有限公司、武陟县文博文木加工厂、武陟县国利模板厂、武陟县华强建筑模板厂、武陟县森鑫木业加工厂。主要从事建筑模板加工销售, 主要原料是杨木薄片, 生产工艺为杨木薄片—粘合—热压—锯边—成品, 主要设备是胶压机、热压机、切割机、生物质锅炉等。

经现场检查, 7家企业未生产, 均安装了UV光解废气处理设施, 未办理环保手续。  
处理及整改情况: 一是要求7家立即停产整改, 办理环保手续, 同时按要求安装完善废气处理设施。二是对7家企业未经环保审批擅自投产违法行为进行立案处罚。三是进一步加强监管, 确保7家企业停产整改到位, 未经验收合格, 不得投入生产。  
问责情况: 无。

**六、焦作市武陟县**  
受理编号: JZD20181106172  
案件受理及办理情况同JZD20181106168。

**七、焦作市马村区**  
受理编号: JZD20181105161  
案件受理及办理情况同JZD20181030094。

**八、焦作市沁阳市**  
受理编号: JZD20181105162  
反映情况: 沁阳市紫陵镇紫陵村汽车站往东200米路北, 有一个养羊的场, 气

味难闻, 臭气熏天, 老板叫任福来。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 该举报反映的问题属实。

2018年11月6日, 我市对省委省政府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单(第13批)信访举报件(JZD20181105162)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处理。养羊场负责人是任福来, 紫陵村4组人, 其饲养场位于紫陵卫生院东约150米, 老焦克路北约160米一座老土院内, 位于居民区, 饲养羊158只。调查过程中发现饲养场一直采用传统家庭饲养模式, 环境卫生条件差, 苍蝇较多、气味难闻。为彻底解决饲养场污染问题, 紫陵镇人民政府与紫陵村民委员会共同协商已拿出处理意见, 在11月13日前由紫陵镇村委会为其选址异地新建, 将其饲养场搬迁并清理干净原饲养场周围的所有粪污。目前还在整改期限内之内。

处理及整改情况: 下一步, 我市要求农业部门和紫陵镇政府加强监督, 限期完成养羊场的搬迁工作, 并清理干净原饲养场周围的所有粪污。  
问责情况: 无。

**九、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受理编号: JZD20181105163

反映情况: 焦作市示范区文昌街道刘范桥村村东耕地地上, 挖了一个大坑, 里面填埋的是污水处理厂的垃圾, 气味特别难闻(投诉人提供不了污水处理厂的位置)。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 该举报反映问题部分属实。举报所指地块有两处, 距离最近的村民居住区有1公里, 现场实测气味不重。一处是河南众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承包土地, 堆放物质为康达环保水务有限公司处理污水后产生的污泥。河南众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与康达环保水务有限公司签订了污泥综合利用合同, 但未能提供土壤改良评估报告。另一处是刘范桥村村民吴卫东自有土地, 堆积物质为焦作瑞丰纸业业有限公司造纸过程中产生的污泥。系吴卫东个人从焦作瑞丰纸业业有限公司运输而来的, 用于改良土壤。

据河南众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负责人和吴卫东叙述, 该两处地块为砖瓦窑厂废弃坑洼地, 砖瓦窑厂起土用土深至2~4米不等, 土壤板结无法种植农作物。  
据康达环保水务有限公司、焦作瑞丰纸业业有限公司提供的污泥检测报告, 以上污泥均符合土地改良用泥标准, 不属于工业原料, 也不是危险废物。

处理及整改情况: 一是暂停该地块污泥改良土壤的活动。待对污泥的消耗量、改良效果等进行评估论证, 并出具专家意见后, 方可进行。二是将废弃坑洼地中剩余的污泥清运到能合理处置的地方。三是督促各相关企业深刻吸取此次事件教训, 并上报书面整改报告。四是在进行土壤改良的土地旁, 设立信息公示牌, 将改良工艺、污泥成分等信息向社会公众公示。五是督促各污泥产生单位、利用单位严格按照《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相关要求, 建立污泥出入库台账, 加强各个环节特别是转移运输途中的管理, 防止污泥流失。  
问责情况: 无。

**十、焦作市修武县**  
受理编号: JZD20181106167

反映情况: 焦作市修武县西村乡当阳峪村村东, 从南往北数第14排房后面全是垃圾, 现在是用土覆盖在垃圾上面, 垃圾并未清走, 担心影响地下水水质。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 该举报属实。  
(一)关于“焦作市修武县西村乡当阳峪村村东, 从南往北数第14排房后面全是垃圾, 现在是用土覆盖在垃圾上面, 垃圾并未清走, 担心影响地下水水质”的问题。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 该举报属实。

经调查, 河南豫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河南豫农生物科技产业园)成立于2012年, 位于孟州市产业集聚区生物化工产业园内, 规划用地面积0.667平方公里。《孟州市产业集聚区河南豫农生物科技产业园发展规划(2015—2020年)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于2015年8月17日经焦作市环境保护局审批(焦环审[2015]79号)。河南豫农生物科技产业园入驻19家企业24个项目, 均办理有环评审批手续。经查阅园区内农药生产企业农药登记证, 产品均不涉及剧毒类农药。  
此项问题不属实。

(二)关于“豫农园区距离村庄较近, 影响村民生产生活”的问题。  
经调查, 因园区内农药生产企业原料及工艺变更, 豫农园区委托环评单位对园区变化情况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变更分析。2017年7月, 《孟州市产业集聚区河南豫农生物科技产业园发展规划(2015—2020年)环境影响评价变更报告》重新规划了大气防护距离。重新规划后, 西边界卫生防护距离为35米, 西沃村居民区距离

并未清走”的问题。  
经查, 该举报属实。

2012年至2013年, 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焦作段)施工时在我西村乡当阳峪村进行取土, 村民孟凡宝所承包的3.2亩土地在取土范围。取土结束后, 当阳峪村委会对取土点涉及的土地进行了土地流转, 但村民孟凡宝不同意流转。2018年9月10日, 孟凡宝从焦作市区运来1000余吨建筑垃圾(举报中所称的垃圾), 填埋在其承包的地内(因取土形成的坑地), 准备进行复耕, 建筑垃圾填埋点距最近的居民居住地10米。目前, 已回填结束, 并进行了黄土覆盖。

(二)关于“担心影响地下水水质”的问题。

经查, 西村乡当阳峪村村民共用一个深300米的饮用水井, 位于当阳峪村村北高坡上。村民饮用水井距该建筑垃圾堆放点约300米, 且比该建筑垃圾堆放点高约50米。2018年11月7日, 我西村乡委托焦作市卫生防疫站对当阳峪村饮用水源水质进行检测, 2018年11月16日出具检测结论。

处理及整改情况: 1.针对存在的问题, 我县将加大对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宣传力度, 提高群众的知晓度, 争取广大群众的理解。

2.待当阳峪村饮用水源水质检测结论出来后, 作出相应处理。

问责情况: 2018年11月7日, 我西村乡对当阳峪村环境保护网格员赵寸荣进行诫勉谈话。

**十一、焦作市解放区**  
受理编号: JZD20181106169

反映情况: 焦作市解放区与中站区交界处, 焦武路垂约中心南部, 有条小路往东拐, 走到头再右拐, 联合加工厂院内有个电镀厂, 有喷漆工艺, 气味大、噪声大, 污染地下水。老板马俊齐、马彪。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 该举报件部分属实。  
该举报企业登记注册名称为焦作市中站区恒盛五金店, 已于2017年7月8日注销, 经解放区王褚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实地查看, 发现该企业未进行生产, 无明显异味, 无电镀工艺、设备, 无涉水工艺, 现场未发现喷漆作业, 但存在喷漆痕迹, 有气泵一台。

处理及整改情况: 2017年11月8日, 我区立即组织区环保局、王褚街道办事处对该企业进行了联合执法, 当场清理气泵一台及其他生产经营物品, 并对该企业进行断水、断电, 对该企业业主下达了环保攻坚问题督学通知单, 要求该企业对剩余生产设备立即清理完毕。截至目前, 生产经营设备已全部清理完毕。下一步, 我区将加大对该企业的监督检查力度, 避免此类问题再次反弹。

问责情况: 无。

**十二、焦作市解放区**  
受理编号: JZD20181106173

反映情况: 1.焦作市解放区民主路二医院对面有一个平光东厂(已废弃), 现在里面全是餐饮行业, 油烟味特别大, 最严重的是最北边塔路烧烤。  
2.民主路第十八中学往北, 工行斜对面有一个巷子, 进去蓝水湾澡堂北边有一个小型印刷广告厂, 生产时气味特别难闻。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 该举报情况基本属实。

收到该举报件后, 我区立即组织区食药局、区环保局、焦南街道办事处对该举报件进行现场调查核实。

1.平光东厂区域现有5家餐饮门店, 均已安装油烟净化器, 但存在清理油烟净化器不及时的现象, 导致油烟味出现。

2.蓝水湾澡堂北边无小型印刷广告厂, 南邻有一家广告公司, 名称是焦作市鸿涛广告有限公司。该广告公司仅有3台写真机。经调查, 该广告公司曾有1台喷绘机, 已于2018年4月23日拆除到位, 不存在难闻气味的产生。

处理及整改情况: 1.责令该5家饭店立即对油烟净化器进行清理, 并要求上述门店建立油烟净化器定期清理维护制度, 做好相关工作记录, 留存影像资料。同时, 对举报所述最严重的塔路烧烤(营业执照的名称是焦作市解放区民主路核桃树烧烤店), 要求该店聘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其油烟净化器使用效果进行检测, 如检测结果不达标, 我区将对该店采取责令停业、更新油烟净化设备等措施, 确保达标排放。

2.下一步工作中, 我区将对蓝水湾澡堂周边加大排查力度, 确保焦作市鸿涛广告有限公司及其周边不存在印刷喷绘污染周边环境现象的产生。

问责情况: 无。

**十三、焦作市中站区**  
受理编号: JZD20181106171

反映情况: 群众来电反映, 中站区新园西路生态园中间有有条南路, 最南头有个沙场, 扬尘厉害。举报人说之前反映过, 个人信息被泄露。

调查核实: 经调查, 该举报属实。  
中站区政府组织许衡街道办事处到现场进行调查核实, 该沙场属于李封三村村民曹军所经营, 无证无照, 属于取缔的小散乱污企业。

处理及整改情况: 1.中站区政府责令许衡街道办事处立即取缔该沙场, 并进行清理覆盖。目前已取缔到位。

2.中站区政府将加大小散乱污企业回头查再排查再治理力度, 严格落实网格化监管职责, 全力做好小散乱污企业回头看工作, 有力维护群众环境权益, 保障中站区环境安全。

问责情况: 无。

**十四、焦作市温县**  
受理编号: JZX20181106035

反映情况: 焦作市温县番田镇洁净型煤配送中心、温县祥云镇泰丰洁净型煤场, 温县西招贤乡洁净型煤场3家煤场均不按照国家标准污染化生产, 厂房简陋, 散煤露天堆放, 均未包装, 根本没有安装包装机, 生产出劣质煤球, 严重影响了我们的生活环境。

调查核实情况: 经核实, (一)散煤露天堆放问题。经现场检查, 温县番田镇郝永杰洁净型煤加工配送中心未发现露天堆放散煤情况; 温县祥云镇泰丰洁净型煤加工配送中心, 未发现露天堆放散煤情况; 温县招贤乡利民洁净型煤加工配送中心厂房西侧有少量散煤露天堆放。

(二)厂区生产环境问题。温县番田镇郝永杰洁净型煤加工配送中心、温县祥云镇泰丰洁净型煤加工配送中心和温县招贤乡利民洁净型煤加工配送中心3家企业在2017年已按要求进行了场地硬化、储煤、生产、成品堆放均棚化密封, 皮带输送机加盖封闭, 雾炮、喷淋和粉煤除尘等环保设施已安装到位, 2017年9-10月份通过了市、县两级验收。

(三)型煤包装问题。按照《商品煤质民用型煤》国家标准(GB34170-2017)关于产品包装的要求, 型煤应使用包装袋或包装箱进行包装, 包装袋或包装箱上应有标识。经现场检查, 3家企业均配备了用于产品封闭运输的洁净型煤周转箱, 箱

## 省委省政府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案件办理结果公示

(第14批)

**一、焦作市孟州市**  
受理编号: JZD20181101118

反映情况: 孟州市产业集聚区淮河大道81号, 有一家广济药业(孟州)有限公司, 生产废液倾倒在济源县坡头镇店流村第六居民组李小东承包的耕地上, 气味难闻。史战国承认曾倾倒了5车, 一车5立方左右, 废液为黄色液体。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 该举报属实。  
(一)关于“广济公司倾废液”的问题。

经调查, 广济药业(孟州)有限公司(下称广济公司)位于河南省孟州市产业集聚区淮河大道81号, 主要建设有年产2500吨饲料级核黄素生产项目, 生产核黄素采用全生物发酵法工艺, 主要原料为玉米淀粉。广济公司在提取工段产生的部分废液, 经五效蒸发后成为浓浆液, 主要成分为玉米淀粉经发酵后残余的氨基酸, 可作为有机肥和叶面肥推广使用, 对环境无害, 非投诉所称的“生产废液”, 调查过程中未发现广济公司将济源县坡头镇店流村第六居民组李小东承包的耕地倾倒任何液体。  
此项问题不属实。

(二)关于“史战国倾倒黄色液体”的问题。

经调查, 广济公司与孟州市荣鑫蚯蚓养殖场(下称荣鑫公司)签订了处置协议, 由荣鑫公司将该浓浆液拉运并综合利用, 发酵后掺混猪粪成为有机肥。2018年10月, 济源县坡头

镇店流村第六居民组李小东与荣鑫公司约定, 拉用荣鑫公司的有机肥用于耕地施肥。经询问荣鑫公司负责人史战国得知, 李小东共拉运了3车, 每车5立方米左右。此项问题部分属实。

处理及整改情况: 针对有机肥施肥后有异味情况, 李小东立即对该块耕地进行旋耕播种。目前, 该块耕地已完成小麦冬播。

问责情况: 无。  
**二、焦作市孟州市**  
受理编号: JZD20181102122  
反映情况: 焦作市孟州市槐树乡龙台村有一个孟州市荣鑫蚯蚓养殖场有限公司, 储存黄色液体, 多数情况下会倾倒在济源县坡头镇店流村的耕地上, 产生的气味特别难闻。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 该举报属实。  
经调查, 孟州市荣鑫蚯蚓养殖场有限公司(下称荣鑫公司)位于孟州市槐树乡龙台村, 主要从事蚯蚓养殖及有机肥料销售。荣鑫公司销售的有机肥为玉米浓浆经发酵后掺混猪粪而成。

2018年10月, 济源县坡头镇店流村第六居民组李小东与荣鑫公司约定, 拉用荣鑫公司的有机肥用于耕地施肥, 非倾倒在济源县坡头镇店流村耕地。经询问荣鑫公司负责人史战国得知, 李小东共拉运了3车, 每车5立方米左右。  
处理及整改情况: 针对有机肥施肥后有异味情况, 李小东立即对该块耕地进行旋耕播种。目前, 该块耕地已完成小麦冬播。

问责情况: 无。

**三、焦作市孟州市**  
受理编号: JZX20181106038-1

反映情况: 河南省豫农集全河南副兽药厂占地千亩, 距西沃村30米, 影响周围村民生产生活, 希望督察组协调解决。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 该举报属实。  
(一)关于“豫农园区存在副兽药厂”的问题。

经调查, 河南豫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河南豫农生物科技产业园)成立于2012年, 位于孟州市产业集聚区生物化工产业园内, 规划用地面积0.667平方公里。《孟州市产业集聚区河南豫农生物科技产业园发展规划(2015—2020年)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于2015年8月17日经焦作市环境保护局审批(焦环审[2015]79号)。河南豫农生物科技产业园入驻19家企业24个项目, 均办理有环评审批手续。经查阅园区内农药生产企业农药登记证, 产品均不涉及剧毒类农药。  
此项问题不属实。

(二)关于“豫农园区距离村庄较近, 影响村民生产生活”的问题。  
经调查, 因园区内农药生产企业原料及工艺变更, 豫农园区委托环评单位对园区变化情况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变更分析。2017年7月, 《孟州市产业集聚区河南豫农生物科技产业园发展规划(2015—2020年)环境影响评价变更报告》重新规划了大气防护距离。重新规划后, 西边界卫生防护距离为35米, 西沃村居民区距离

园区西边界最近距离为42米, 满足园区卫生防护距离要求。同时, 经第三方检测, 豫农园区内各企业外排废气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有关要求, 豫农园区无组织废气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要求。综上所述, 河南豫农生物科技产业园未对周边环境产生较大影响, 不影响周围村民生产生活。  
此项问题部分属实。

处理及整改情况: 下一步, 我市将加强对河南豫农生物科技产业园的日常监管, 加大巡查力度, 确保园区内企业各项治污设施正常稳定运行, 污染物达标排放。  
问责情况: 无。

**四、焦作市马村区**  
受理编号: JZD20181106174

反映情况: 群众来电反映, 焦作市马村区安阳城办事处罗庄村卫生所南七八十米左右, 有一个沥青厂, 生产时气味特别难闻, 影响居民生活。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 该信访举报属实。

1.信访举报件所称沥青厂, 该厂为河南瀚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星建设), 位于马村区安阳城街道办事处罗庄村, 情况属实。

2.瀚星建设(原焦作市宏翔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于2007年建厂, 建设内容包括

沥青搅拌站和预制构件生产线, 焦作市环保局于2007年对该项目以焦环环评字[2007]116号予以批复。2017年, 该项目环评和批复中预应力构件生产线和预制管生产线不再建设生产; 沥青混凝土生产线的石料加温炉和沥青加温炉导热油炉采用天然气为燃料, 瀚星建设委托环评单位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变更报告, 马村环保局以马环审[2017]4号批复。该项目于2017年5月通过环保竣工验收(马环环评[2017]1号)。

经现场检查, 根据瀚星建设环境影响变更报告, 该项目的卫生防护距离为100米, 举报所称安阳城街道办事处卫生所距离瀚星建设沥青青拌设设施约为180余米, 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经走访安阳城街道办事处罗庄村, 村委会和村民均表示对该公司基本满意。

环保部门对瀚星建设进行了现场检查, 瀚星建设由主要生产道路用沥青混凝土, 属间歇性生产(接到道路施工任务后方可生产, 无施工任务时处于停产状态)。该厂导热油炉使用天然气为燃料, 沥青加温炉设施建设有沥青烟过虑吸附装置, 石子烘干滚筒建设有袋式除尘器, 建设有物料储存大棚。环保部门调取了该公司监测报告, 报告显示瀚星建设各项污染物排放达标, 厂界无组织排放达标。环保部门已委托第三方监测单位对瀚星建设进行污染物排放监测, 监测报告显示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

根据以上调查情况, 信访举报件所称

体上明确标识了洁净型煤生产厂家、质量标准、联系电话等内容, 可按照国标要求进行型煤运输。

(四)产品质量问题。按照规定, 市、县质监部门定期会对型煤加工配送中心生产的洁净型煤进行抽检, 经查阅市、县质检部门去年年初所有批次的洁净型煤抽检报告, 未发现有产品不合格记录。

经现场核实, 该举报部分属实。

处理及整改情况: 针对检查中存在的问题, 温县人民政府要求招贤乡政府安排专人进行督促整改。招贤乡政府已于去年11月7日督促企业按要求整改到位。

下一步, 温县人民政府要求有关部门将加强对型煤企业的管理, 督促企业规范化管理、提升标准, 确保类似问题不再发生。

追责情况: 无。

**十五、焦作市山阳区**  
受理编号: JZD20181105164

反映情况: 焦作市山阳区解放路中段过纪念塔右市委家属院北院9号楼楼下, 建筑垃圾随意堆放无人清理, 影响居民正常出入。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 该举报问题属实。

举报涉及的市委家属院北院属老旧小区, 其中9号楼房顶漏雨严重。居民在对房顶进行维修时, 由于下雨, 施工中产生的建筑垃圾未及时清理, 堆放在停车位上, 影响居民正常生活。

处理及整改情况: 区政府责成东方红街道办事处立即整改, 解决该处建筑垃圾堆放问题。东方红街道办事处立即督促施工队对堆存的建筑垃圾进行了清理, 并要求施工队今后做到建筑垃圾日产日清。堆存的垃圾现已安排专人加强巡查监管, 防止类似情况发生。

问责情况: 无。

**十六、焦作市山阳区**  
受理编号: JZD20181105165

反映情况: 焦作市山阳区寺河村村北有一个通达石料厂, 下午4时到次日早上8时生产, 检查时停产, 不检查时生产, 粉尘大。备注: 个人信息不公开。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 该举报问题属实。公路局涉及的通达石料厂全称为焦作市公路管理局劳动服务公司通达石料厂, 建于2000年。2016年, 该厂委托中环联新(北京)环境保护有限公司编制了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 通过评审后在省环保局网站进行了公示。之所以将生产时间安排在下午4时至次日早上8时, 首先是安全生产的需要, 工人经常需要在高处检修设备, 白天停产检修更为安全。其次是降低成本的需要, 利用电价低谷政策, 夜间生产可以节约成本。该厂多年来一直坚持在这个时段生产。该厂在生产期间, 存在扬尘污染问题, 区环境污染攻坚办已于10月份对负有属地监管责任的中星街道办事处下达了交办通知书, 要求其督促该厂停产整改。区环保局对该厂行政处罚20万元。目前, 该厂处于停产整改状态, 已投资30余万元新增50吨供水压力罐1个、可变频水泵2台, 新架设和修复喷淋管线1500米, 增加固定雾炮装置2台和移动雾炮装置1台, 用于保障开作业面和加工区湿法作业, 控制扬尘污染。

处理及整改情况: 区政府责成区环保局、中星街道办事处督促焦作市公路管理局劳动服务公司通达石料厂加快整治进度, 落实扬尘污染防治措施, 未经验收不得擅自恢复生产。

问责情况: 无。

**十七、焦作市马村区**  
受理编号: JZD20181106036\*

(该案由马村区和山阳区分别办理)  
反映情况: 群众来信反映, 焦作市北山山门河以西(含山门河)破坏严重, 罪魁祸首当数千业水泥厂和白水泥厂, 希望督察组协调解决。

调查核实情况:

1.信访举报件所称千业水泥厂, 该企业为焦作千业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千业水泥), 该企业位于马村区安阳城街道办事处田门村, 情况属实。千业水泥位于山门河东侧, 距离约为2.6公里, 该公司隶属于河南能源化工集团焦煤公司, 拥有日产5000t、4500t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线各一条, 配套建设有三台带辊压机的联合粉磨系统, 均办理有发改委立项、环评审批、环验收工验收等手续, 两条水泥熟料生产线分别投产于2007年2月和2011年10月。该公司配套建设有石灰石矿山, 为马村区各堆场石灰灰岩矿, 办理有采矿许可手续。(下转第四版)